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

抢修队伍项目

招标文件

(文件编号：JKJL[ZC]2022-86)

招 标 人：克拉玛依市排水处管理处

联 系 人：马宁宁

招标代理机构：克拉玛依市金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王姗姗 蒙秋蓉

联系电话：13519902595

2022 年 12 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2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8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89
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11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KJL[ZC]2022-86

项目名称：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7000000

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7000000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因无法预估本项目全年的抢维修预算资金，本项目采取招下浮率的方式进行采购，将预算金额暂定为 700 万元，本项目最终以本项目合同期限内实际发生工作量为准，以市财政最终出具的《工程造价核定意见书》确定项目结算金额。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①按照《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②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人，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



gov. 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 . ccgp. gov. 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和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 疆外申请人应具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进疆建筑企业信息报送册》且信息报送册中具备本招标公告要求的相应施工资质。3) 项目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 并取得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A 类或 B 类)。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12 月 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3:30，下午 13:3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 zcygov. cn)。

方式：(1) 线上获取 (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

(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投标人。

售价 (元)：0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22 日 10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 zcygov. cn)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12 月 22 日 10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 zcygov. 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投标人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 投标人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投标人钉钉群号：投标人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网超投标人服务十三群：30213235、十九群：34954976（如已加入其他群，无需重复加入）。

7.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投标人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8. 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前须上传的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有：

(1) 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克拉玛依市排水处管理处

地址：克拉玛依市纬一路 30 号

联系方式：0990-6289161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克拉玛依市金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克拉玛依市石化工业园团结路 12 号

联系方式：13519902595（座机）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宁宁（招标人）、王姗姗 蒙秋蓉（招标代理机构）

电话：0990-6289161、1351990259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项号	名称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编号	项目名称：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JKJL[ZC]2022-86
2	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克拉玛依市排水处管理处 地 址：克拉玛依市纬一路 30 号 联系人：马宁宁
3	招标代理机 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克拉玛依市金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克拉玛依市石化工业园团结路 12 号 联系人：王姗姗 蒙秋蓉 联系电话：13519902595
4	投标文件有 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5	招标范围	完成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入围项目（包括拆除、恢复及改造）全部工作及产生的垃圾清运（清运至招标人及环保部门指定地点）、设备及材料的供应、保险、仓储、运输（含现场水平、垂直运输等）、现场装卸及保管、现场搬运（含二次搬运）及安全文明施工，实施过程中采取的各项安全措施、技术措施、保护措施以及所必须彩钢板围护、脚手架等、检验、验收及移交等工作，向招标人提交缺陷修补、质量保修期内的维保、售后服务等保证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入围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等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招标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责任和义务。
6	入围家数	本项目入围 2 家单位



7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8	项目采购需求	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9	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①按照《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p> <p>②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人，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和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2) 疆外申请人应具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进疆建筑企业信息报送册》且信息报送册中具备本招标公告要求的相应施工资质。</p> <p>3) 项目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 并取得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 类或 B 类）。</p>
10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1	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	<p><input type="checkbox"/>采用见面开标：</p> <p>投标文件包括：/</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采用不见面开标：</p> <p>1. 一份电子加密标书（“.jmbs”格式），一份备份标书文件（“.bfbs”格式）。</p>



		<p>2. 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三部分。</p> <p>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p> <p>4. 参与“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投标人等各交易主体，应当按照规定使用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各方主体在系统中所有操作均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p> <p>5. 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p> <p>6. 各投标人在项目开标、评标（审）期间应随时保持在线状态，及时查阅消息，并根据消息提醒进行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等操作。随时通过交易系统接受专家评审小组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未能按时答复/拒绝答复的，专家评审小组将视同其放弃澄清。</p> <p>7. 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参与远程音视频交互（以下简称“交互”）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应始终为同一人，中途不得更换，并保持签到的通讯畅通。投标人端口操作人员均被视为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p> <p>★8.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时应当将相对应的文件上传至指定区域，并关联至相应页码，如因投标人上传错误导致的投标被否决或评审出现偏差，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12	<p>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p>	<p>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p> <p>①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p> <p>②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p>③投标人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p> <p>2、备份投标文件</p>



		<p>①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供备份投标文件 1 份（接收人邮箱：772405412@qq.com，接收人：王姗姗，电话：13519902595），“备份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愿提供，招标文件不作强制性要求；如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无备份投标文件而失去投标资格。</p> <p>②备份投标文件提供要求：投标人可以将备份投标文件打包压缩并加密，压缩包命名为“XX 单位备份投标文件”，加密密码由投标人自行保管；送达时间以招标代理机构实际接收时间为准。“备份投标文件”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未提供，建议投标人提前 1 日办理邮件提供事宜。</p>
13	投标文件的解密	<p>①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 分钟 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招标（答疑）文件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投标人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p> <p>②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因“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问题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方可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进行评审，其他因投标人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投标无效。</p> <p>③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投标人仅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14	专家评审小组的组建	<p>专家评审小组由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审专家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5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16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2022 年 12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p>



17	评审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预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18	采购项目预算	<p>采购项目预算：700 万元（大写：人民币柒佰万元整），因无法预估本项目全年的抢维修预算资金，本项目采取招下浮率的方式进行采购，将预算金额暂定为 700 万元，本项目最终以本项目合同期限内实际发生工作量为准，以市财政最终出具的《工程造价核定意见书》确定项目结算金额。</p>
1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招标人同意，可以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交由他人完成。此时，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 分包内容要求： / 分包金额要求： /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
21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p>1、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 号）规定要求，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质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本项目具体扣除优惠为：10% 。</p> <p>2、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p>
22	注意事项	<p>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投标人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线上申领，或前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路 75 号（中国银行大厦 11 楼营业部）或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 34-3 号（美美影城 4 楼）进行线下办理。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p>



		<p>400-881-7190（其他地区请联系当地办理业务服务机构）。</p> <p>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3.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4. 投标人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p> <p>温馨提醒：投标人应提前上传，以便在上传时遇到技术问题，有充足的时间请教平台的技术人员。</p>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经与招标人协商，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入围单位在领取中标入围通知书同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4750 元/家（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伍拾元整）。</p> <p>（2）缴纳账户信息如下：</p> <p>收款单位（户名）：克拉玛依市金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p> <p>开户行：昆仑银行克拉玛依金龙镇支行</p> <p>银行账号：8820 2000 0997 2000 0018</p>



A 说明

1、适用范围及招标依据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项目。

1.2 招标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有关法律、法规。

2、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克拉玛依市排水处管理处，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甲方”。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克拉玛依市金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2.3 “招标文件”系指由招标人向投标人发出的本采购项目的全部文件（包括修改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各种通知和附件等）。

2.4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5 “服务”系指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规定，完成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项目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并配合招标人完成与此服务相关的全部工作。

2.6 “合同货物”系指按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项目所需的全部货物。

2.7 “设备”是指制造、加工或用重要的和主要的元部件装配而成的，其基本特征、功能或效用应是商业上公认的与元部件有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2.8 “原产地”是指合同货物生产或提供有关产品的来源地，这些来源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或地区。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于合格的原产地。

2.9 凡提及的“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系指公历日历的日历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

3、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同一分包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投标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投标。

4、回避。政府采购活动中，招标人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4.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4.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4.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招标人是指招标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专家评审小组成员。

投标人认为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5、参与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评标准备和评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评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投标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5.2 投标人在投标准备、实地考察和评标的全过程中，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任何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6、实地考察和费用

6.1 实地考察

招标人不组织统一实地考察。投标人须对采购项目的现场及采购项目所涉及的国家、自治区、克拉玛依地区、相关部门等与此相关的政策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参观并考察项目情况及其周围环境（包括当地气候条件及自然环境等）以取得所有与准备评标和实施评标有关的必要资料及信息。实地考察所发生的任何费用均由投标人自理。

7、法律适用



7.1 本次评标活动及由本次评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8、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8.1 投标人若中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是招标人与中标入围单位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8.2 技术资料

8.2.1 投标人确认招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存在缺项、漏项或计算误差，应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提出。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招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提出异议，视为投标人已认可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包含了所需的技术资料全部内容。

8.3 投标报价

8.3.1. 招标范围、本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等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人工费、调研、用车、差旅、税金等所有相关费用）。

8.3.2 投标人认为需包含的其它费用。

B 招标文件

9、招标文件的组成

9.1 本招标文件是对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项目招标程序、合同条款进行说明。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主要内容）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9.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以中文文本为准。

9.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采购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条件或若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投标人对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自行负责。

10、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送至克拉玛依市金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及造价咨询办）或发至 772405412@qq.com，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对所提疑问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发至领取招标文件的每位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0.2 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专家评审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修改或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0.3 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政采云平台内进行披露，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招标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10.4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11、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编制上传投标文件与相应模块对应）

12、投标文件的组成（以下投标文件格式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12.1 资格证明文件

-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 (2)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3) 诚信承诺书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5)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 (6)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 相关证件：

①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②提供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③提供上年度（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企业财务报表/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④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和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⑤（如是疆外申请人）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出具的有效期内的《（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进疆建筑企业信息报送册》且信息报送册中具备本招标公告要求的相应施工资质；

⑥提供项目负责人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提供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 类或 B 类）；

⑦法律、行政法规、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12.2 报价文件

(1) “报价文件”封面

(2) 投标函

(3) 开标一览表

12.3 商务、技术文件

(1) “商务文件”封面

(2) 投标人资信声明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4) 近三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并附业绩证明资料（复印件）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6) “技术文件”封面

(7)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8)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机械、设备表



(9) 技术方案（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实施方案；根据计划内维修修缮及计划外突发应急抢修维修（包括 DN400-DN1200 重力流排水管线破损维修修缮）内容编制：1) 施工组织方案；2) 质量保证方案和文明施工方案；3) 安全施工方案；4) 人员、设备的配备方案和实施作业的合理化建议；5) 制定冬夏两季南郊污水处理厂和第二污水处理厂压力外排管线破损应急处理方案；②人员配置；③备品备件计划）。

(10)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12.4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结合评分表自附）

特别说明：

①上述各种证件、证书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者，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效。

②投标人应如实提供资料，并保证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如投标人隐瞒事实真相、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若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③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各投标人应对照“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及“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关的证明资料。

13、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本章“12、投标文件的组成”中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文件格式可参考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若表格的栏目设计不够，投标人可按照同一格式自制表格填写；未提出的格式，投标人应自行拟定格式佐证响应。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4.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4.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专家评审小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4.3 除在招标文件的项目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如投标人采用其它计量单位，需事先得到招标人的同意。



15、知识产权

15.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5.2 招标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5.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招标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5.4 投标人如采用其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其商务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6、投标报价

16.1 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应是为招标人提供全部合同服务、货物以及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费用的总和。

16.2 任何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招标范围、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合同条款和项目现场情况，若中标，招标人将不予批准由此而产生的索赔或交货期限延长申请。

16.3 投标人投报多包的，须对每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报价。

16.4 本项目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20项的规定。如允许，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须在技术文件中载明。

16.5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投标文件中显著处注明。

16.6 投标人根据对本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和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合同条款的理解，应达到的技术指标、检验及验收标准等要求，结合市场情况进行商务报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内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等因素对商务报价的影响。

16.7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7、商务报价货币

开标一览表、主要机械设备表和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RMB）填报。

18、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8.1 投标文件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中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若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做必要修改或澄清，则应在修改或澄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8.2 纸质版投标文件要求：

18.2.1①中标入围单位提供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投标文件；

②未中标入围单位提供正本壹份投标文件。

注：分册采用死页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投标企业将纸质版投标文件并承诺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承诺书于**开标结束后**递交到克拉玛依市金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招标办公室（克拉玛依市石化工业园团结路12号）。

18.2.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18.2.3 除投标人对错误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增删、涂改或改写。若确有修改必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8.2.4 投标文件副本的上述签名及盖章之处既可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也可通过复印正本将上述签名及盖章复制到副本上。

D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9、投标文件递交的方式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投标人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0、迟交的投标文件

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E 开标、评审过程及方法

22、开标

2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

22.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财政部门及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22.3 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开标前投标人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开标时间起至评标结束，投标人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并保持网络畅通，随时答复专家评审小组的疑问。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2.4 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2 年 12 月 22 日 10:30-11:00）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2.5 报价确认：投标人应在开启签字时段后进行 CA 签字确认，如对报价记录表有异议，先点击“报价异议”，选择“有异议”并填写异议说明后，再点击“报价确认”对报价记录表进行签章。签章完成后，等待评审小组对报价进行评审。

22.6 开标完毕，进行下一步评标。

23. 专家评审小组：

23.1 专家评审小组成员组成：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



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建，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专家评审小组将负责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公开、评审，确保公开、评审过程公正、合法、保密，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 参与过本项目的论证专家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招标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标，只能作为招标人代表参与评审活动。

24、重大偏离与细微偏差修正

24.1 重大偏离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服务范围、质量和服务期等，或者实质上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而且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或减轻了投标人的义务。纠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合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4.2 细微偏差是指经专家评审小组确认的符合性投标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3 经专家评审小组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专家评审小组可以于评标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5、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5.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2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形。

26、投标人串通投标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6.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 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26.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6.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6.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6.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6.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7、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27.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7.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7.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7.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27.5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7.6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8、评审方法

28.1 信用查询：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28.2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8.3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将失去投标人资格。

符合性审查：由专家评审小组对符合资格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8.4 澄清有关问题。自开标时间起至评标结束，投标人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并保持网络畅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涉及投标文件的其他问题随时答复专家评审小组的疑问并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5 比较与评价。专家评审小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6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8.7 评标分值：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值为 15 分，其余部分分值为 85 分。具体评标方法详本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8.8 商务报价错误的修正

28.8.1 如果发现商务报价存在计算或表达上错误，则按下列原则进行修正：

(1)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8.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8.9 专家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专家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专家评审小组依法独立评审，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不同意见的专家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不签署不同意见的视为同意。

29、推荐中标候选人

29.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排列前 3 名的投标人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专家评审小组投票确定其排序。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注：评分计算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9.2 专家评审小组评审专家复核。专家评审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专家评审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高的、投标人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29.3 确定中标入围单位

29.3.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确认。

29.3.2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入围单位；也可以事先授权专家评审小组直接确定中标入围单位。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专家评审小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入围单位；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9.3.3 投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投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9.3.4 在确定投标人前，招标招标人不得与投标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29.4 招标人根据专家评审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有关规定确定中标入围单位。

30、招标人依法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

招标人保留确定投标人之前的任何时候依法接受或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1、中标入围通知书

31.1 招标人确定中标入围单位后，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入围单位发出中标入围通知书，中标入围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1.2 《中标入围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纪律与保密事项

32.1 凡参与公开招标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公开的其他情况。

32.2 领取本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资料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公开以外的任何用途。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 and 所有其它资料，均视为保密资料，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2.3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公开，不得向招标人或者专家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公开或者以其它任何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参与公开；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2.4 投标人不得在公开采购过程中互相串通、结盟、损害公开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投标人参与正当公开。扰乱公开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如投标人在公开招标过程中互相串通，一经查实，将取消公开招标资格。

32.5 公开之日起直至授予中标入围单位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有关的资料 and 中标入围单位的推荐情况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2.6 从公开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向专家评审小组、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2.7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公开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专家评审小组、招标代理机构以及招标人联系。

32.8 中标入围单位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入围单位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入围单位不得向专家评审小组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索取评审过程的资料。

F 授予合同

33、授予合同标准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将授予按招标文件第 29.3 条所确定中标入围单位。

34、签订合同

34.1 中标入围单位应当自中标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入围单位



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入围单位不得要求订立背离本投标文件合同主要内容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4.2 中标入围通知书、中标入围单位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含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4.3 招标人如不按招标文件第 34.1 条规定与中标入围单位签订合同，或者招标人、中标入围单位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由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改正。

34.4 中标入围单位如不按招标文件第 34.1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人将有权取消中标入围单位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5 中标入围单位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入围单位，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合同的签订准则

35.1 合同签订必须由招标人、中标入围单位双方法定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后方能生效。

35.2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入围单位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入围单位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入围单位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6.3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招标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入围单位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37、验收

本项目招标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克拉玛依市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克财发〔2016〕9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H 询问、质疑、投诉

38、询问



38.1 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9、质疑

3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39.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评分标准有质疑，向招标人提出，由招标人按相关规定作出答复或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代为答复。投标人如对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有质疑，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由招标代理机构按相关规定作出答复。

39.3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9.4 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提出质疑。

39.5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财政部发布了《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两范本指投标人提出质疑、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提交的质疑函、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下载路径：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具体条款，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如涉及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 (7) 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8) 投标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



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9.6 质疑投标人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或在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39.7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投诉

38.1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8.2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9、诚实信用

39.1 投标人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成交处理。

39.2 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G 义务、工作纪律

40、专家评审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二）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三）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四）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五）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六）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情况；



(七) 配合答复处理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八)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41、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二)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在澄清时表达与其投标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 评审现场服从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招标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三章 采购需求

本章节内容为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项目的基本需求，各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充分理解并响应，任何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一、计划内维修修缮内容：

1、南郊污水处理厂

序号	项目名称	维修内容	技术要求	备注
1	外围泵站潜污泵不锈钢导轨维修更换	池体清淤， 拆除潜污泵轨道， 检查维修耦合器， 更换 304 不锈钢导轨。	更换符合国标要求的 304 不锈钢导轨	包含泵站池体清淤、304 不锈钢导轨和耦合器材料等费用

2、管道巡查养护中心

人行道、绿化带、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检查井维修。维修内容：拆除恢复混凝土、更换井圈、提高井圈、更换总成（含防腐）。预制混凝土井盖盖板、更换检查井井盖。

序号	项目名称	维修内容	技术要求	备注
1	人行道、绿化带、非机动车道检查井维修	拆除恢复混凝土 更换井圈 提高井圈 更换总成	按照城镇排水管道检查井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维修。 更换钢筋混凝土盖板为 1.2m*1.2m*0.2m	更换钢筋混凝土盖板为施工单位预制。
2	机动车道检查井维修	拆除恢复沥青、混凝土 更换井圈 更换总成 更换盖板		

二、计划外突发应急抢修维修工作内容：市排水管理处所辖南郊污水处理厂及外围泵站构筑物零星维护修缮、污水收集和排放管道设施修缮（城市排水管道检查井维修）、排水管网设施塌陷堵塞或重大污水管网破损事故时的应急抢修处置以及厂区内外各类突发性应急抢修。

三、投标前的现场考察

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必须到使用方现场勘查实际维修修缮需求，了解并获取有关投标的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使用方将统一组织现场踏勘。



四、服务范围

1、市排水管理处所辖南郊污水处理厂及外围泵站构筑物零星维护修缮。

2、污水收集和排放管道设施修缮（城市排水管道检查井维修）、排水管网设施塌陷堵塞或重大污水管网破损事故时的应急抢修处置以及厂区内外各类突发性应急抢修。

五、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施工。

七、投标报价及结算方式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提供的数据需求，报出项目的整体下浮率。预算金额 700 万元为暂定金额：因无法预估本项目全年的抢维修预算资金，本项目采取招下浮率的方式进行采购，将预算金额暂定为 700 万元，本项目最终以本项目合同期限内实际发生工作量为准，以市财政最终出具的《工程造价核定意见书》确定项目结算金额。

2、结算：经招标人审核工程签证后，由中标入围单位编制单项工程结算书上报市财政局有关部门审核，招标人以市财政最终出具的《工程造价核定意见书》申请追加维修修缮项目预算，待市财政批复预算后进行相关款项支付，中标入围单位需以书面形式承诺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经费。

3、计划内零星修缮项目需先编制维修（改造）项目计划及工程概算，并由投资审核中心审核后，下达维修（改造）项目资金计划，且不得随意调整。由市排水处下达维修审批单及方案确认单后方可施工。项目竣工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施工单位需报送工程签证和竣工结算资料，由市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出具工程造价核定意见书后方可结算。

4、本项目将根据南郊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的开展而发生变动（即服务期限将出现缩短或者随时终止的可能），结算工作依照本项目服务期内实际发生工作量为准，据实结算。

八、其它服务要求

1、中标入围单位既是招标人年度污水处理设施维护改造、零星修缮单位，同时也是招标人应急抢修队伍。中标入围单位接到招标人工作任务时，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招标人应急抢修作业安排，否则将扣除本项目合同服务期内结算总额 5% 的违约金。

2、中标入围单位在接到招标人安排的抢修或应急处置项目时，必须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开展有效作业，未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展有效作业的，扣除该单项抢维修项目 5% 的结算款。如累计三次发生未在招标人要求时间内到达现场的情况，或因中标入围单位自身原因不履行合同造成不良影响的，将依照克拉玛依市施工企业信用信息评价标准纳入中标入围单位信用管理记录。

3、中标入围单位应保证及时抢修且维修质量达到使用要求，如项目验收完成后质保期限（一年）



内出现质量问题 2 小时内到达现场整修，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入围单位承担。

4、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一份，内容包括为保证冬季、节假日（公共假期）期间能有效应对各类突发抢修情况所配备的人员及设备安排部署，须确保施工工程机械（大型机械需有备案及操作人员名单）、应急抢修设备、配件及耗材等物资配备齐全，可随时具备使用条件。投标单位冬季、节假日留存项目负责人、安全员、电工、施工员等不少于六名应急抢修人员、机械、材料等在克拉玛依区 24 小时待命。以上人员及设备须提供清单，且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调换。此承诺须保证公共假期及冬季期间有突发抢修情况能及时迅速开展抢维修施工作，如不能按照承诺履行将扣除本项目合同服务期内结算总额 5%的违约金。

5、中标入围单位需确保排水管线（DN400-DN1200）管材有充足库存或货源，能确保材料物资最迟 48 小时进场。以上备品备件需提供库房清单且保证招标人实现定期现场核查。

6、招投标现场投标单位要提供计划内维修修缮项目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方案、安全、文明施工方案。计划外突发应急抢维修项目需在施工前提供施工方案、质量保证方案及安全、文明施工方案。

7、中标入围单位对完成的每个项目要建立维护修缮、整修改造污水厂构筑物设施及管网施工修缮改造图档，以便交付使用出现问题后资料查阅。

8、中标入围单位应对其工作人员进行施工前安全环保教育及安全操作规程教育，中标入围单位工作人员在受限或有毒有害场所作业时必须自备配置各类安全防护用具。对于中标入围单位所雇用的工作人员发生意外事故、伤害和赔偿，由中标入围单位自行承担。对于此类事故、损害和赔偿，招标人均不予承担任何责任，且招标人不承担涉及此类事故、损害与赔偿或与此有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诉讼费、赔偿费及其它所有一切相关费用。

9、投标单位应拟派强有力的现场管理班子，投标单位投标应提供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机械员、资料员、电工等人员名单，同时提供所有人员须有相应的上岗证或专业技能证明材料及公司为管理人员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10、投标单位须提供编制好的施工方案，在总体进度计划的指导下，投标单位应认真组织人员全面深入地结合施工现场实际、施工设计图纸编制技术标。本着有利于为完成本招标项目全部工作内容和保证工期、质量等要求，体现实现质量目标和进度目标的可行性和先进性的技术措施。各投标单位在编制施工组织方案时，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切实可行的施工方案。

九、结算依据、定额标准：

1、工程量计算依据：201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实体项目和措施项目）、2000 年《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



《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03）第十三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安装工程补充消耗量定额》（2015）、《1999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工程量计算规则的有关规则及其它的有关规定。

2、估价表应执行调整后的除税后的估价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克拉玛依地区单位估价表》（2018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克拉玛依地区单位估价表》（实体项目和措施项目）（2018年）、《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克拉玛依地区单位估价表》（2018年）、《全国统一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克拉玛依地区单位估价表》（2018年）、建筑安装工程2018年克拉玛依区单位估价表材料预算单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安装工程补充消耗量定额克拉玛依地区单位估价表》（2018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抗震加固工程计价定额（2018年）克拉玛依地区估价表》、《新疆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乌鲁木齐地区单位估价汇总表（2014）》】。

3、材料、设备价格均按照《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增值税调整克拉玛依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克建发[2016]65号附件2-克市建设工程材料除税预算价格表）、施工当月《克拉玛依地区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中的价格信息（除税预算价格）进行结算。此表中无价格的设备、材料应在使用前，经发包人确认价格后方可使用，并按发包人确认的价格（除税价）进入结算。

4、各专业建设工程定额内市场人工费单价执行《关于发布克拉玛依地区2020年4-9月建设工程定额内市场人工单价信息的通知》，竣工结算不予调整。

5、本工程涉及营改增的费率调整按调整费率执行，详见《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增值税调整克拉玛依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克建发[2016]65号）附件1-建筑业营改增建设工程费用调整表的规定，除此之外的其他费用执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政工程费用定额》（201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201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园林绿化工程费用定额》（2014年）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抗震加固工程计价定额》（2010年）。承包人计取的企业管理费费率及利润率均不得超过本工程类别的区间范围，税金、税率调整执行克住建发【2019】21号文《关于调整克拉玛依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规定。

十、维修修缮队伍入围要求：本项目招入围2家。

十一、安全施工规范及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筑安全技术标准》JGJ-59-99-2011

《密闭空间作业职业危害防护规范》GBZ/T205-2007

《缺氧危险作业安全规程》GB 8958-2006



《个体防护装备选用规范》GB /T11651-2008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 50194-2014

1、投标人必须遵守包含以上法律法规、安全施工规范及其他国家和行业内的规定、安全标准。投标人施工过程中应考虑的安全软硬件设施及安全风险投入。

2、因涉及密闭空间、有毒有害气体危险作业，部分施工区域泥沙长期淤积易产生硫化氢等有毒有害气体，存在重大危险源安全风险，中标入围单位必须遵守国家及有关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完善安全生产条件。

3、中标入围单位须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标准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及安全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和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定佩戴、使用，并严格遵守安全作业票制度。

4、中标入围单位在施工前要认真勘察现场，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和突发事件、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建立相应的应急组织。中标入围单位应确保现场所有作业施工人员知晓招标人的安全技术交底内容并签字确认。现场必须配备安全管理人员，施工作业过程中安全员不得离场。

5、投标单位开展特种作业做人要需经省、市、地区的特种作业安全技术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定期审核。中、小型机械的操作人员必须按规定做到“定机定人”和持证操作，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非专业人员擅自操作使用电器、机械设备。

6、施工过程中涉及到的安全物资及设施设备均由中标入围单位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提供任何器材器具。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此条款为格式范本，最终合同以双方协商为准)

招标人（甲方）：

注册地：

工商营业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中标人（乙方）：

注册地：

工商营业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1. 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2. 修理修缮及抢维修项目、数量、报酬

2.1. 修理修缮及抢维修项目、数量：_____。

以甲方审定后的维修量为准。

2.2. 修理修缮及抢维修的报酬：

2.2.1 费用为**经审定的竣工结算价**按投标报价下浮后结算。

3. 材料的提供及检验

3.1. 材料的提供：全部由乙方提供。

3.2. 材料的检验

3.2.1. 甲方检验乙方提供材料的标准、时间及地点：材料均由乙方采购，其品牌、质量、单价需甲方代表检查认定签字确认。材料进场后在维修现场检验，乙方提供的材料要求“三证”齐全。

3.2.2. 乙方检验甲方提供材料的标准、时间及地点：_____ /

4. 部件的更换及权属

乙方更换修理修缮及抢维修的零、部件的，应当征得甲方的同意，更换下来的零、部件归甲方所有。



5. 修理修缮及抢维修的时间、地点、技术标准

5.1. 修理修缮及抢维修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2. 修理修缮及抢维修地点：

5.3. 修理修缮及抢维修提取方式及费用负担：除甲方送修之外，修理修缮物及抢维修由乙方去甲方指定地点上门维修。

5.4. 修理修缮及抢维修的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修理修缮及抢维修经乙方维修后，应能达到出厂使用功能。

5.5. 修理修缮项目完成后，乙方将修理修缮及抢维修交付给甲方的时间、地点、方式及费用负担：甲方送修的修理修缮及抢维修，由甲方自行提取；乙方上门维修的修理修缮及抢维修，由乙方在修理完成后现场交与甲方。

5.6. 双方对修理修缮及抢维修项目验收的时间、地点、标准、方法：每项修理修缮及抢维修完成后，由甲乙双方现场负责人当场验收，以修理修缮及抢维修达到出厂使用功能为准。

5.7. 修理修缮及抢维修技术管理要求：

5.7.1. 每次维修完成后，经属地单位现场验收合格，签证确认工作量。

5.7.2. 承揽方接到故障抢修通知后，及时处理故障。

5.7.3. 承揽方应完全遵守相关管理制度，服从属地单位的现场管理。维修过程严格执行安全、环保的有关规定。

6. 质量保修

乙方对修理修缮项目的质量保修期限，从修理修缮及抢维修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返修、整改。

7.1. 修理修缮项目待资金计划下达后，经甲方检验合格并认定实际工作量后，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签订结算合同。

7.2. 支付方式：双方约定选择下列第 7.2.2.3 种支付方式。

7.2.1. 一次总付：甲方与乙方协商确定。

7.2.2. 分期支付：

7.2.2.1 本合同生效后 / 日内，支付合同总报酬额 / %的预付款；

7.2.2.2（按照进度支付）；

7.2.2.3 按经审定的竣工结算价下浮_____%后支付结算款。

7.3. 乙方应对其指定的下列账户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收款人：

开户行：

账号：

8. 技术资料的提供及保密要求

8.1. 甲方应按乙方的要求及时提供有关的技术要求、图纸、参考数据等技术资料，乙方应当认真核对，如有不合理或不全面的，应在 3 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或说明。逾期不提出的，视为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符合乙方履行合同要求。

8.2.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所有技术资料应当保守秘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留存、转让、复制、传播，并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本合同终止，不影响该保密条款的效力。

9. 双方权利和义务

9.1 甲方权利

9.1.1 有权随时对乙方的修理修缮及抢维修过程进行监督检查；

9.1.2 有权要求乙方对其修理修缮及抢维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9.1.3 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 and 必要的技术指导等。

9.2 甲方义务

9.2.1 向乙方提供以下工作条件：

9.2.2 按约定向乙方支付报酬；

9.2.3 按约定验收项目成果。

9.3 乙方权利

9.3.1 接受甲方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数据等；

9.3.2 交付工作成果后获得报酬。

9.4 乙方的义务

9.4.1. 乙方应当亲自完成修缮修理项目的主要工作，擅自转委托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拒付报酬并有权解除合同。

9.4.2.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因其技术能力或生产条件等情况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乙方应当在情况出现的 3 日内通知甲方，否则，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4.3. 乙方在工作期间，应当接受甲方必要的监督检验。乙方应当妥善保管修理修缮及抢维修和甲方提供的材料以及完成的工作成果。



9.4.4. 在甲方单位内进行修理修缮的，乙方应当遵守甲方有关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施工管理等规章制度。因违反甲方规章制度或者非甲方的故意或过失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9.4.5. 乙方在向甲方交付工作成果时，应当向甲方提供设备修理修缮项目技术资料和档案资料。经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所有更换配件的进货价格、配件来源、配件品质等详细资料。

9.4.6. 其他约定：1. 执行双方签订的安全、廉政协议；2. 不得拖欠工人工资，并负责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3. 根据其他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4.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10. 保险

10.1. 乙方必须对自己的全部设备及人员进行保险，如发生设备、人身伤亡等事故（甲方原因除外），由乙方负责向保险公司索赔，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10.2.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的设备和人员的损害，由乙方负责向保险公司索赔，甲方只承担保险公司赔偿以外的损失，未保险的甲方不予赔偿。

11. 不可抗力

下列事件可认为是不可抗力事件：战争、动乱、地震、飓风、洪水、冰雹、雪灾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双方或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的，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一方未尽通知义务的，应就扩大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12. 违约责任

12.1. 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2. 乙方交付的工作成果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技术标准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承担修理、重作、更换、减少报酬、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3. 乙方拒绝返修、整改或返修、整改仍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技术标准的，本合同约定的质保金不予返还。因修理修缮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3. 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和终止

13.1. 本合同经双方均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3.2. 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变更协议应采用书面形式。

13.3.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13.3.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13.3.2. 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实际行为表明其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13.3.3. 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的；

13.3.4. 乙方擅自将工作任务交由第三方完成的；

13.3.5. 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但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13.3.6. 其他约定： /

1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13.4.1. 合同已经按照约定履行完结；

13.4.2. 双方协商解除合同；

13.4.3. 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形： /

14.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选择下列第 14.2 种方式解决。

14.1. 提交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4.2. 依法向定做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通知

招标人(甲方)：

通讯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中标人(乙方)：

通讯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6 其它约定

16.1. 在提供服务期间，乙方应当按照“看好自己的门、管好自己的人、守好自己的阵地”的要求，成立本单位的意识形态组织机构，明确责任人及管理职责，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大力弘扬正能量，坚决抵制错误思想渗透。

16.2 乙方应当按照自治区、驻地政府及甲方有关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意识形态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开展意识形态教育。

16.3 乙方应当坚持“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严格遵守意识形态责任制要求和网络安全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所属员工不得通过各类媒介发布有损企业形象的言论或视频等，对引发舆情事件的，甲方有权依规追究乙方责任。



16.4 遵守国家、当地政府和甲方关于维稳信访安保的各项政策法规和管理要求，负责维护乙方队伍人员稳定，并独自承担因乙方原因产生稳定问题所造成的社会影响和经济损失。

16.5 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过程中的涉及队伍稳定工作提出监督要求。

16.6 乙方对出现影响稳定的矛盾和问题应全力处置化解，杜绝产生规模性集体上访或较大社会影响事件。

16.7 如乙方发生影响稳定问题，甲方有权根据问题事实、影响程度和受损情况，向乙方采取索赔、扣减相应费用或解除合同、清退出甲方市场等措施。

16.8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保卫有关规章制度，加强员工法制宣传管理教育，对油气产品及物资、器材、设施等治安管理独立承担监管责任，对监守自盗、内勾外联行为向甲方承担违约及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当地司法机关处理。

16.9 乙方应主动配合甲方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严格按甲方要求提供各类调查材料，并确保材料真实有效，乙方有权利和义务向市纪检监察部门举报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16.10 乙方不得向甲方人员提供宴请、礼品、礼金、消费卡和娱乐消费活动；不得向甲方人员发放任何形式的现金、出借款物或销售明显低于市场价格的商品；不得为甲方人员报销车船机票、通讯、旅游、娱乐及其他应由本人自理的费用。

16.11 未经甲方人事部门批准，乙方不得聘用甲方在职人员。

16.12 乙方人员违反上述约定，根据甲方有关承包商、服务商、投标人管理规定，视其情节轻重分别给予通报、暂停或取消在甲方市场从事交易的资格；造成不良后果的，清除出甲方交易市场；造成经济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16.13 未尽事宜，法律、法规有规定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合同进行修改、达成的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定做人(甲方):

承揽人(乙方):

法定代表(负责)人:

法定代表(负责)人:

(授权签字人):

(授权签字人):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 (2)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3) 诚信承诺书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5)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 (6)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8) 相关证件：
 - ①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 ②提供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 ③提供上年度（2020年度或2021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企业财务报表/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 ④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和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⑤（如是疆外申请人）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出具的有效期内的《（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进疆建筑企业信息报送册》且信息报送册中具备本招标公告要求的相应施工资质；
 - ⑥提供项目负责人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提供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类或B类）；
 - ⑦法律、行政法规、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报价文件

- (1) “报价文件”封面
- (2) 投标函
- (3) 开标一览表



商务、技术文件

- (1) “商务文件”封面
- (2) 投标人资信声明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4) 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并附业绩证明资料（复印件）
-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6) “技术文件”封面
- (7)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 (8)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机械、设备表

(9) 技术方案（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实施方案；根据计划内维修修缮及计划外突发应急抢修维修（包括 DN400-DN1200 重力流排水管线破损维修修缮）内容编制：1) 施工组织方案；2) 质量保证方案和文明施工方案；3) 安全施工方案；4) 人员、设备的配备方案和实施作业的合理化建议；5) 制定冬夏两季南郊污水处理厂和第二污水处理厂压力外排管线破损应急处置方案；②人员配置；③备品备件计划）。

- (10)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结合评分表自附）（格式自拟）



正本或副本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

抢修队伍项目

投标文件

(文件编号：JKJL[ZC]2022-86)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资格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3) 诚信承诺书

_____ (单位名称或个人),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个人身份证号)是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件的投标人,本单位在参加克拉玛依地区政府采购活动时,承诺如下:

(一)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二) 保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所提供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我单位(个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三) 承诺本单位(个人)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四) 承诺本单位(个人)将按照信用管理要求,按照规定通过克拉玛依诚信网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五) 承诺本单位(个人)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守合同、重信用,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失信主体承诺本单位(个人)依法依规接受处罚、主动积极整改、不再触犯相关法律法规、今后全面做到履约守信等。

(七) 承诺本单位(个人)同意将以上承诺上网公示。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按照信用管理相关规定,违背承诺约定行为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平台,并予以公开。

单位名称或个人(公章或签名)

年 月 日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我公司自愿参加由贵公司组织的 招标文件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完全理解本项目采购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如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致（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在参加本次投标截止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手机：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截止前 3 年内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6)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的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其身份证号为_____为我单位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_____（项目名称）的评标活动。

代理人在递交投标文件、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8) 相关证件

- ①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 ②提供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 ③提供上年度（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企业财务报表/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 ④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和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⑤（如是疆外申请人）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出具的有效期内的《（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进疆建筑企业信息报送册》且信息报送册中具备本招标公告要求的相应施工资质；
- ⑥提供项目负责人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提供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 类或 B 类）；
- ⑦法律、行政法规、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1) 报价文件封面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2) 投标函

克拉玛依市排水处管理处：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文件编号：_____），决定参加本项目。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评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工作内容，商务报价为经审定的竣工结算价下浮率____ %。

2、若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招标人要求及我方承诺完成应尽义务，并交付招标人验收、使用。

3、其投标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我们将按服务协议、投标承诺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愿意提供招标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招标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 应急抢修队伍项目
承诺经审定的竣工结算价下 浮率 (%)	下浮率: ____ %。
工程质量承诺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施工。
<p>注: 1、报价包含的内容: 为 2023 年克拉玛依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设施维修修缮及应急抢修队伍项目本招标文件约定全部内容的全部费用。</p> <p>2、本项目采用整体下浮率进行报价, 本项目最终以本项目合同期限内实际发生工作量为准, 以市财政最终出具的《工程造价核定意见书》确定项目结算金额。</p>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商务文件封面

商务文件



(2) 投标人资格声明

投标人名称					
地 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注册时间			经济类型		
营业执照号					
近三年内（2019 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单 位 概 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资产 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 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 务 状 况 （最近三年 2019 年至 2021）	年份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经营范围					
备注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_。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各投标人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规定的行业以及划型标准对本企业进行划型。



(4) 近三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

年份	项目名称	用户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用户联系电话	备注

注：投标人（仅限于投标人自身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合同金额”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偏离说明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页

注：1、如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存在商务偏离（即使是微小的偏离）请在此表中逐条列出，如无偏离，请在“偏离说明”列第一单元格内写“完全响应/无偏离”。

2、投标人按此表格式列出不影响实质性响应的商务偏差，没有说明的其他条款将被认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 技术文件封面

技术文件



(7)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汇总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证书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现场					
1、项目负责人					
2、项目技术负责人					
3、施工员					
4、劳务员					
5、质检员					
6、安全员					
7、材料员					
8、机械员					
9、资料员					
<p>注：1、须提供上述管理人员岗位证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安全员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p> <p>2、本工程安全员配置不少于 1 人。</p>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技术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实施方案：根据计划内维修修缮及计划外突发应急抢修维修（包括 DN400-DN1200 重力流排水管线破损维修修缮）内容编制：

1) 施工组织方案；

2) 质量保证方案和文明施工方案；

3) 安全施工方案；

4) 人员、设备的配备方案和实施作业的合理化建议；

5) 制定冬夏两季南郊污水处理厂和第二污水处理厂压力外排管线破损应急处置方案；

②人员配置；

③备品备件计划；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参数	投标实际参数 (与招标文件要求一一对 应)	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					

注：1. 各投标人按此表格式自行填写，表格不够时可自行添加。

2. 若有偏离, 请将具体偏离条款在” 偏离” 一栏中详细说明;若无偏离, 请在” 偏离” 一栏中标注” 无” 字样.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结合评分表自附）（格式自拟）



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初审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上年度（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企业财务报表/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5）”
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提供相关截图
3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和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和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克拉玛依市金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4	疆外申请人应具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出具的有效期的《(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进疆建筑企业信息报送册》且信息报送册中具备本招标公告要求的相应施工资质。	(如是疆外申请人)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出具的有效期的《(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外进疆建筑企业信息报送册》且信息报送册中具备本招标公告要求的相应施工资质;
5	项目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取得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类或B类)。	提供项目负责人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提供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类或B类);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人参加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序号	
1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书制作、签署和盖章是否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
3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齐全或关键字迹清晰、数量等齐全
4	没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错漏一致的情况
6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
7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8	投标人附有详细地址、联系人、电话标明的
结论:通过评审打“√”,未通过评审打“×”	

注:以上评审内容,有一项不通过者,视为投标人初步评审不通过,未通过初审的其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2、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一、价格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分值	评标内容
商务 报价	投标报价	15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下浮率最高的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下浮率不得低于 5%，低于 5%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报价得分=（（1-基准价）/（1-投标报价））×15%×100</p> <p>【说明：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经专家评审小组评审如报价单位的方案等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该报价将不列入评审范围，其报价如为最高下浮率，将不作为评审基准价。】</p>
二、商务技术评分标准			
技术 商务 水平 评分	实施 方案	46	<p>投标人充分了解项目需求、项目实际情况等，结合招标文件要求对计划内维修修缮及计划外突发应急抢修维修（包括 DN400-DN1200 重力流排水管线破损维修修缮）内容编制实施方案。</p> <p>①编制切实可行的施工组织方案。排水管线开挖项目要编制针对不同工况下的作业流程、标准、维修措施和必备的辅助工具，非开挖项目要编制使用的机械设备、辅助工具、材料性能、施工流程和完成周期。根据各投标人的方案进行横向对比，内容全面完整具有针对性得 11-15 分，其次得 6-10 分，再次得 1-5 分，内容不全或无此项方案不得分；此小项目满分 15 分。</p> <p>②编制切实可行的质量保证方案和文明施工方案。根据各投标人的方案进行横向对比，内容全面完整具有针对性得 1-2 分，内容不全或无此项方案不得分；此小项目满分 2 分。</p> <p>③编制切实可行的安全施工方案。必须结合污水处理厂和排水管线维修抢修作业条件、主要危险源、特种作业施工等内容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含配备的安全防护装备），针对可能发生的事件编制现场应急处置方案。根据各投标人的方案</p>



		<p>进行横向对比，内容全面完整具有针对性得 10-14 分，其次得 4-9 分，再次得 1-3 分，内容不全或无此项方案不得分；此小项目满分 14 分。</p> <p>④编制切实可行的人员、设备的配备方案和实施作业的合理化建议。根据各投标人的方案进行横向对比，内容全面完整具有针对性得 1-2 分，内容不全或无此项方案不得分；此小项目满分 2 分。</p> <p>⑤制定冬夏两季南郊污水处理厂和第二污水处理厂压力外排管线破损应急处置方案，方案中要说明压力外排管线管径、材质、压力、运行特点和易出现的问题隐患，根据问题隐患类别制定包含处置流程、作业过程、人员配备、设备设施、重点环节做法和难点问题保障措施的具体方案，严格控制维修时间周期确保应急处置有效落实。内容全面完整具有针对性得 5-7 分，其次得 2-4 分，再次得，内容不全或无此项方案得 0-1 分；此小项目满分 7 分。</p> <p>⑥在接到应急项目时，有切实可行的应急处理预案，其到达现场时间、解决问题的办法等方面的内容，以及相关的保证措施。方案齐全且具有科学性的得 4-6 分，方案良好得 2-3 分，方案一般得 0-1 分。此小项目满分 6 分。</p> <p>本项满分 46 分。</p>
	<p>人员配置</p> <p>8</p>	<p>各类人员配备齐全，配备合理且职责分明</p> <p>1. 配备人员完全满足项目需求且人员配备合理，针对本项目人员组织架构完整、合理得 5-8 分；</p> <p>2.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且人员配备基本合理，针对本项目人员组织架构基本完整、合理得 1-4 分；</p> <p>3. 不满足本项目各类人员要求的得 0 分。</p> <p>注：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及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即本项目投标截止前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复印件，由本单位或其分支机构工商注册地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p>



克拉玛依市金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出具并加盖公章（或电子印章）（说明：为方便评审，请在社保证明文件中标出相应人员），不提供不得分。
	备品配件计划	13	投标人需制定合理可行的材料供应方案，供应时间节点需与施工进度计划相呼应。同时需确保各类排水管材备品备件有充足的库存或货源，以清单和影像形式反映真实库存情况，以保障物资能在最短时间进场。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材料供应方案及备品备件清单进行横向对比，优秀得 9-13 分，一般得 1-8 分，材质、类型库存不全或未提供库存情况的不得分。
履约能力	业绩证明	6	近三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的提供合同复印件。每具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6 分，没有不得分。
	反馈意见	3	近三年用户单位对投标人承担的同类项目反馈意见良好，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附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一个项目仅限提供一份反馈材料。）
	综合实力	5	根据投标人的公司资质、信誉情况、履约能力、营运状况以及用户评价等综合实力进行评分，得 0-5 分。
		4	投标人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办公设备、备品备件库等，提供的图片资料、房屋租赁合同、房产证明相关文件、资料酌情打分。在本地具有固定办公场所、备品备件库得 4 分，在疆内设立办公场所、备品备件库得 2 分，未提供固定办公场所、备品备件库资料或在疆外设立办公场所、备品备件库得 0 分。
注：评审得分合计 100 分，评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